

[图说新闻]

防范消费陷阱



□半岛记者 韩英子 通讯员 乔羽 报道

为提高居民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,树立理性、文明消费观。5月6日,珠海路街道司法所与海口路社区联合山东康桥(青岛)律师事务所,举办了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讲座。律师周重骏从居民们的日常生活

购物入手,讲解了消费者的各项权利;在遇到消费欺诈等问题时如何维权;通过具体的案例讲述如何防范消费陷阱等。引导居民懂法、守法,倡导科学、合理的消费观念。

活动使广大社区居民基本了解了消费者应有的权益,增强了自我保护意识,并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提升服务环境



□半岛记者 韩英子 通讯员 乔羽 报道

5月6日下午,辛家庄社区集体学习街道行政例会精神,并召开深化“一窗受理、全科服务”工作推进会。

会上,围绕区民政局“一窗受理、全科服务”的工作要求,强调辛家庄社区要在前期参加区培训的基础上,进

一步强化“一窗受理、全科服务”意识,科学调整社区党群服务大厅窗口设置,提升为民服务环境,优化为民服务程序,努力推行规范化服务和帮办服务,所有待办事项严格履行一次性告知。

社区工作人员表示一定严格按照区街道关于“一窗受理、全科服务”工作部署,把工作做好做实。

健康油这么选



□半岛记者 韩英子 通讯员 乔羽 报道

5月10日下午,半岛都市报健康讲座走进辛家庄社区,为这里的老年人们带去了一场最有生活气息的健康

讲座。此次讲座邀请鲁花集团工作人员前来讲课,就如何选择食用油及如何储存等内容进行授课,短短的四十分钟,让现场的50余名居民直呼“不过瘾”,并纷纷希望更多的健康讲座走进社区,为居民送去更多知识。

扫黑除恶不放松



□半岛记者 韩英子 通讯员 乔羽 报道

5月9日上午,澳门路社区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会议。会上,就上一阶段社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进行阶段总结,强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复

杂性、长期性,并对下阶段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行再部署。

下一步,澳门路社区将继续做好扫黑除恶的宣传工作,让每个家庭都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,做好辖区内矛盾纠纷的排查和化解工作,确保社区和谐稳定发展。



家庭消防安全,这些您要知道

□半岛记者 高晓飞 整理

在家庭生活中,存在很多安全隐患,为此我们都要时刻警惕,做到防患于未然。如何预防家庭火灾,要注意以下几点:

1、不要卧床吸烟或随意丢弃烟蒂,不要让儿童在无人监管的情况下使用火源。

2、空气清新剂、发胶、杀虫剂、香水、花露水、指甲油等易燃易爆物品要远离火源。

3、定期清理油烟机表面及烟道覆盖的油污,避免油污引发火灾。

4、定期清理堆放于阳台的易燃

杂物,以免因太阳暴晒发生自燃。

5、不在楼梯间堆放杂物,楼梯间是消防应急疏散通道,法律有要求、生命有需求,请让出生命通道。

6、有条件的家庭可自备逃生绳、强光手电、呼吸面具、独立式烟感报警器和灭火器等应急防护、处置设备,以便不时之需。

如果发生了家庭火灾,该如何处置?

1、发生火灾时,不要惊慌,应迅速拨打火灾报警电话119,讲清详细地址、起火部位、着火物质、火势大小、报警人姓名及电话号码,并派人到路口迎候消防车。如果属于初起火

情,应迅速利用家中备用的简易灭火器材,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和扑灭火灾。

2、油锅着火,不能泼水灭火,应关闭炉灶燃气阀门,直接盖上锅盖或用湿抹布覆盖,令火窒息。还可向锅内放入切好的蔬菜冷却灭火。

3、煤气罐着火,要用浸湿的被褥、衣物等捂盖灭火,并迅速关掉阀门。

4、家用电器或线路着火,要先切断电源,再用干粉或气体灭火器灭火,以防触电或电器爆炸伤人。

5、救火时不要贸然开门窗,以免空气对流,加速火势蔓延。

[融媒阅视]



看最美志愿者
暖心护航



情景党课正式
开课啦



看社区《消费
者权益保护法》讲
座



阳光党员志愿
服务队守护家园
故事